

玉溪师范学院文件

玉师院〔2020〕30号

关于赵锦华等三十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门：

学校党委于2020年4月29日会议研究决定：

- 赵锦华 任文学院副院长；
- 周朝润 任外国语学院副院长；
- 刘吉俊 任外国语学院副院长；
- 郑 华 任教师教育学院副院长；
- 王晶晶 任教师教育学院副院长；
- 马小宁 任商学院副院长；
- 杨春艳 任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- 李周红 任数学与信息技术学院副院长；

白云炜 任数学与信息技术学院副院长、网络信息中心（网信办）主任；

林 洪 任化学生物与环境学院副院长；

周元清 任化学生物与环境学院副院长；

王 飏 任美术学院副院长；

赵 芳 任美术学院副院长；

赵兴武 任体育学院副院长；

普春旺 任体育学院副院长；

陈 刚 任音乐学院副院长；

李海燕 任音乐学院副院长；

邱国成 任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，免去法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唐合文 任图书馆副馆长、档案馆副馆长；

吕振华 任图书馆副馆长、档案馆副馆长，免去科研处副处长职务；

陈爱林 任湄公河次区域民族民间文化传习馆副馆长；

冯丽荣 任湄公河次区域民族民间文化传习馆副馆长；

苗 民 任发展规划与研究中心副主任；

邵 丹 任继续教育中心副主任、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，免去图书馆副馆长职务；

颜鸿淋 任继续教育中心副主任、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，免去教务处副处长职务；

吴晓颖 任国际文化学院副院长；

吴献花 免去地理与国土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胡 飞 免去商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禹俊华 免去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周 明 免去继续教育中心副主任、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职务。

以上同志任免职时间从校党委会决定之日起计算。任职期限五年。

玉溪师范学院院长（签章）：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